



加强税收管理的一项重要措施

经国务院批准，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出了《关于办理税务登记的通告》，要求所有经营工商业的单位和个人，都必须办理税务登记，接受税务机关的纳税管理和监督。这是健全税收法制，加强税收征管的一项重要规定。认真贯彻和落实《通告》的各项规定，对于保障合法经营，繁荣城乡经济，保证国家财政收入，促进四化建设，都具有重要意义。

税务登记是国家税收管理的基本制度之一。早在五十年代的税收法令中，就规定有经营工商业单位和个人必须办理税务登记的条款，那时执行得也比较好。后来，由于“左”的思想影响，工商税制不断简化，全国没有一个统一的经营工商业单位和个人在开业、停业时都要办理税务登记的规定，税务登记工作也就中断了。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，国家在经济政策上采取了许多措施，城乡经济日益活跃，应该纳税的单位和个人不断增加，而目前税务机关未能有效地控制税源，管理工作又跟不上去，纳税户数失实，偷税漏税的情况比较严重。去年，在贯彻财政部税务总局清查偷漏欠税的通告时，查出了应补税款十三亿多元，并发现没有纳税的漏管户四万多户，这种情况决不能再继续下去了。国务院领导同志多次指出，各级税务机

关一定要克服管理偏松，监督不力的状况，做好税收的征管工作。普遍开展税务登记，就是贯彻国务院领导同志指示精神而采取的一项重要措施。

办理税务登记，是纳税单位和个人必须履行的法定手续。一个企业开业、停业、转业、合并、分设、联营以及改变生产经营范围等，如果不向税务机关及时办理税务登记和变更登记，税务机关在征税时，就难以正确区分是合法经营还是非法经营，是固定经营还是临时经营。办理税务登记后，税务机关了解了纳税单位和个人生产经营的情况，就可以根据他们经营业务的性质、方式、范围和收入来源等不同情况，按照税收政策，采取不同的征税规定和办法。这不仅有利于正确贯彻国家的税收政策、法令，而且也便于纳税单位和个人更好地履行纳税的义务。《通告》规定，对不按规定办理税务登记的纳税单位和个人，税务机关根据情节轻重，或给以批评教育，或课以罚金，这是非常必要的，是税收强制力的表现，目的在于维护税收法纪。

当然，加强税收的征收管理，不仅要做好税务登记工作，而且要把纳税申报、纳税鉴定、纳税辅导、纳税检查、发货票管理等很多艰苦细致的工作做好。但是税务登记是加强征收管理的基础工作，把它搞好了，就为搞好其他各项征管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条件。因此，一定要把税务登记工作做好，并要在此基础上坚持下去，使税务登记工作经常化、制度化。

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税务登记，是税收工作中的一件大事。它涉及面广，时间集中，工作量很大。各经济管理部门应督促所属企业，做遵守税收法规的模范，协助税务机关做好纳税登记工作。各级税务部门要在当地政府的领导下，在有关部门的支持和配合下，运用各种宣传工具，利用各种形式，广泛进行宣传。要很好地组织力量，讲究工作方法，提高工作效率，在安排和管好日常征税工作的同时，认真细致地保质保量地完成税务登记的任务。